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融资及对外担保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融资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融资及担保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0 年度融资及担保计划相关事项概述

为保证公司生产运营及投资建设资金需要，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运营能力，结合公司2019年度融资额度节余情况，公司2020年度拟通过境内外银行等金融机构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进行融资，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或等值外币、包括部分存量贷款到期续贷），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票据融资、保函、保理、信用证、信托、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8.62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31.11%。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贵州燃气（集团）六盘水燃气有限公司、公司控股三级子公司一六盘水市热力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共计1.02亿元。

公司将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为上述额度内新增融资按股权比例提供相应担保，2020年新增担保总额（包括部分存量贷款到期续贷）不超过人民币2.93亿元。

二、2020 年度融资及担保计划相关事项具体情况

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实际经营资金需求，在人民币45亿元（或等值外币、包括部分存量贷款到期续贷）额度内，根据各金融机构融资要求（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为上述额度内新增融资按股权比例提供相应担保，2020年新增担保总额（包括部分存量贷款到期续贷）不超过人民币2.93亿元，具

体如下：

- 1、为贵州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90亿元；
- 2、为贵州燃气（集团）天然气支线管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2亿元；
- 3、为贵州燃气（集团）六盘水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51亿元；
- 4、为凯里市新能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50亿元。

由于合同尚未签署，上述担保额度为预计数，具体担保金额及主要担保合同条款由公司或被担保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为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并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决定与2020年度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办理提款手续等。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融资方案的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三、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贵州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贵阳市

法定代表人：洪鸣

注册资本：15,779.00万元

经营范围：天然气、管道液化石油的采购、输配、销售、运行服务；天然气及管道液化石油气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凭专项手续开展经营活动），燃气器具的销售、维修及配套工程。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本部期末总资产为30,242.46万元，负债总额为13,095.32万元，净资产为17,147.14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89,774.83万元，净利润为283.21万元。

（二）贵州燃气（集团）天然气支线管道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贵阳市

法定代表人：程跃东

注册资本：45,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贵州省内天然气支线管道的投资、建设、运营、运输管理、燃气管道输送、燃气设备设施购销、长输管道天然气购销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股51.00%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本部期末总资产为104,788.44万元，负债总额为64,033.24万元，净资产为40,755.20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31,342.42万元，净利润为-1,753.01万元。

（三）贵州燃气（集团）六盘水燃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六盘水市

法定代表人：吕钢

注册资本：24,400.00万元

经营范围：燃气、热力供应；管道设计、安装维修；燃气具及配件销售；汽车加气；停车服务、房屋租赁。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本部期末总资产为93,784.00万元，负债总额为67,115.26万元，净资产为26,668.74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22,612.07万元，净利润为500.49万元。

（四）凯里市新能燃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凯里市

法定代表人：程跃东

注册资本：11,090.96万元

经营范围：城市燃气生产和供应；石油化工产品（不含成品油、不含有毒、危险品）；燃气灶具开发及销售；燃气管网、燃气设施、燃气设备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车用燃气的销售及加气站的开发、建设、经营、维护；燃气计量器具的销售及维修；燃气设备、燃气用具、仪器仪表及配件的销售、安装、维修；厨房设备、厨房用具及配件、五金电器、百货、用水、净水设备、酒店设备、热水炉及其配套设备的销售；采购、供应、储存、充装、批发、零售液化石油气；广告代理；场地租赁；房屋租赁；分布式能源、冷热电三联供等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热水、电能、冷冻水、蒸汽等附加产品的销售；集中供热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供热系统技术咨询及维修、供热设备、供热器材销售；橱

柜、便利店经营；电力供应及销售；燃气安全风险咨询。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股50%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本部期末总资产为23,124.36万元，负债总额为10,000.44万元，净资产为13,123.92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19,914.37万元，净利润为758.61万元。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尚未确定具体协议内容，具体金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有关主体与金融机构等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融资方案中的融资及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其主体资格、资信状况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相关子公司的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我们认为融资方案中的融资及对外担保事项是合理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8.6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11%。其中，对本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7.97亿元，占公司担保金额的92.46%；对本公司联营企业贵州华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0.65亿元，占公司担保金额的7.54%。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上述融资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